

軍公教遺族就學優待申請書

編號(附件後附)：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壹、學生入學資訊				貳、修業有關資訊		參、撫卹有關資訊				
學 校 稱	國立臺中科技大學			系 所 稱			已 故 人 員 姓 名		與 學 生 關 係	
學 生 姓 名				學 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學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修學制(含在職專班)		死 亡 原 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戰死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公死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病死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意外死亡		
身 分 證 字 號				班 級	專科班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五專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專) 學士班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技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技) 研究所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)		撫 卹 期 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卹期年限 ____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終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次撫卹		
入 學 年 月	年	月	日	目 前 年 級			起 始 撫 卹 年 月	年 月		
是否為轉學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原就讀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Δ已享受之優待，不得重複申請			修 業 年 限	Δ以法定修業年限就學期間為限		延 長 給 卹 期 限	Δ終身、一次撫卹不需填寫		
肆、申請人資訊				伍、審核有關資訊		陸、審核結果				
申請人聲 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自行檢覈撫卹資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申領他項教育補助經費			承 辦 人 聲 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檢覈學生有關資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檢覈撫卹資訊(疑義已排除)		學 校 初 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撫卹期內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公費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半公費		
申請人簽 名	Δ未滿20歲須請家長簽名，年滿20歲得自行簽名。			承 辦 人 簽 章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長給卹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公費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半公費		
聯 絡 電 話				學 務 主 管 簽 章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卹滿		
申請人注 意 事 項	一、學生如未列於遺族名單內、撫卹文件無法判斷死亡原因、查無起始撫卹年月、(延長)撫卹期限等情形，申請人請先行向發證單位查明，評估是否請發證單位更新文件。 二、申請延長給卹期間以原資格核定者，須檢附 <u>延長撫卹文件</u> (請向發證單位申請)及 <u>原始撫卹文件</u> 。			承 辦 人 注 意 事 項	一、申請書正本一式二份，學校存一份，一份送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。 二、如撫卹文件所載之死亡原因、起始撫卹年月、(延長)撫卹期限等情形不明確，請承辦人先行向發證單位查明，以利瞭解撫卹細節。 三、本表所填各項資訊及有關證件，由所屬學校依「 <u>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條例</u> 」負責詳核，如有不實，學校負連帶賠償之責。 四、已故人員原服務單位如屬事業機構，依規定其遺族子女不予就學優待(減免)。					

軍公教遺族就學優待申請書

編號(附件後附)：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壹、學生入學資訊				貳、修業有關資訊		參、撫卹有關資訊				
學 校 稱	國立臺中科技大學			系 所 稱		已 故 人 員 姓 名		與 學 生 關 係		
學 生 姓 名				學 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學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修學制(含在職專班)	死 亡 原 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作戰死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公死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病死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意外死亡			
身 分 證 字 號				班 級	專科班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五專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專) 學士班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技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技) 研究所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)	撫 卹 期 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卹期年限 ____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終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次撫卹			
入 學 年 月	年 月 日	目 前 年 級		修 業 年 限		起 始 撫 卹 年 月	年 月	△ 終身、一次撫卹不需填寫		
是否為轉學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原就讀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△ 已享受之優待，不得重複申請			修 業 年 限	△ 以法定修業年限就學期間為限	延 長 給 卹 期 限	△ 終身、一次撫卹不需填寫			
肆、申請人資訊				伍、審核有關資訊		陸、審核結果				
申請人聲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自行檢覈撫卹資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申領他項教育補助經費			承辦人聲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檢覈學生有關資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檢覈撫卹資訊(疑義已排除)	學校 初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撫卹期內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公費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半公費			
申請人簽名	△ 未滿 20 歲須請家長簽名，年滿 20 歲得自行簽名。			承辦人簽章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長給卹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公費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半公費			
聯絡電話				學務主管簽章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卹滿			
申請人注意事項	一、學生如未列於遺族名單內、撫卹文件無法判斷死亡原因、查無起始撫卹年月、(延長)撫卹期限等情形，申請人請先行向發證單位查明，評估是否請發證單位更新文件。 二、申請延長給卹期間以原資格核定者，須檢附 <u>延長撫卹文件</u> (請向發證單位申請)及 <u>原始撫卹文件</u> 。			承辦人注意事項	一、申請書正本一式二份，學校存一份，一份送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。 二、如撫卹文件所載之死亡原因、起始撫卹年月、(延長)撫卹期限等情形不明確，請承辦人先行向發證單位查明，以利瞭解撫卹細節。 三、本表所填各項資訊及有關證件，由所屬學校依「軍公教遺族就學費用優待條例」負責詳核，如有不實，學校負連帶賠償之責。 四、已故人員原服務單位如屬事業機構，依規定其遺族子女不予就學優待(減免)。					